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8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刘杰先生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拟增持不低于8万股（含）。

2021年2月5日，公司收到刘杰先生送达的《关于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1、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刘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2、2021年2月5日，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刘杰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1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0.02%，共使用资金798,298元（不含手续费），其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3、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刘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1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0.0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